

区纪委监委审计局、区党委巡察机构 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情况说明

（公开时点：2017 年决算）

根据 2017 年人大通过我单位的专项年初预算总数为 152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136.98 万，支出率为 90.11%。本年 5 月，江门高新区（江海区）党委巡察机构成立追加党委巡察工作经费专项 82 万元，本年没有上级下达专项补助。本年总专项资金为 234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214.41 万，支出率为 91.63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年初预算专项情况

经人大通过我单位本年的专项项目有：综合管理经费 10 万元、办案经费 43 万元、监察业务支出 40 万元、派驻纪检组长岗位津贴 12 万元，审计工作建设 15 万元、审计业务 32 万元。

1. 综合管理经费年初预算 10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8.88 万，支出率为 88.8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顺利召开区纪委全会；成功组织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；单位党支部开展各类学习讨论 18 次，参加专题报告会培训班 30 多次，全员参与“学报告、学党章”系列考学活动。在办公楼大堂、会议室、走廊等位置制作主题墙报。本专项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2. 办案经费年初预算 43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41.32 万，支出率为 96.09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 32 件，审结案件 42 件，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36 人；受理信访举报 118 件，按期办结率 100%，信访函询 2 件 2 人次。整治“为官不为”，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，对 4 起典型问题进行通报批评。本专项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3. 监察业务支出年初预算 40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37.18 万，支出率为 92.95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开展明察暗访 18 次，通报 1 批次，受理并办结群众投诉 9 件；审核干部廉政信息 941 人次；对党员干部开展谈话提醒 159 人次。深入开展扶贫领域专项整治，分别成立督查组和审计组，入户核查扶贫项目、资金落实情况，严查扶贫领域腐败案件。继续深化农村基层两违专项整治，排查问题线索 67 条，立案 28 件。划拨专项经费，全力支持街道纪工委谈话场所规范化建设。本专项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4. 派驻纪检组长岗位津贴 12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9.22 万，支出率为 76.83%。本项目用于发放纪检组长岗位津贴且全部到位。本项目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5. 审计工作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15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8.45 万，支出率为 56.33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加大干部培训力度，选派 10 人次参加各类业务培训班；通过制定了一系列集中管理的制度，全面规范审计业务管理。本

项目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6. 审计业务项目年初预算 32 万元，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31.81 万，支出率为 99.41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积极开展重大政策跟踪审计、加大财政预算审计力度、加强经济责任审计、加强专项资金审计，全年共实施审计项目 16 个，提交审计报告 16 份。本部门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

二、上级补助项目情况

本年我单位没有上级下达专项补助项目。

三、专项调整的情况

本年我单位申请追加并获得的专项 1 个，共 82 万元，该项目为党委巡察工作经费。

党委巡察工作经费具体追加的原因是根据中央的统一部署，高新区（江海区）成立党委巡察机构，本专项包含巡察机构开办费及工作经费。截止至 12 月支出为 77.55 万，支出率为 94.57%。项目具体开展情况：机构成立初期建立巡察人才库，举办业务培训班，制定 5 年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统筹推进区党委巡察工作。截至 12 月底，圆满完成首轮巡察，对 4 个单位开展全面政治体检，发现问题 136 个、移交线索 10 条。本专项没有开展项目绩效情况考核。